

周至县财政局文件

周财发〔2024〕430号

周至县财政局 关于调整下达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周至县猕猴桃产业融合发展中心、周至县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3〕2112号）、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3〕2310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4〕603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一批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4〕579

号)和县乡村振兴局《关于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第九次分配建议的函》，经研究，本次调整下达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3282.5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衔接资金2663.58万元、省级衔接资金468.92万元、市级衔接资金150万元。专项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，具体项目、资金来源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请你单位及时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完成项目储备及预算指标录入工作。请严格按照《周至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周财发〔2024〕8号）规定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，加快推进项目实施与预算执行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- 附件：1. 调整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
2. 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调整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明细表

主管单位	行业主管部门	项目名称	本次预算下达金额（万元）	级次	上级文号	上级文件名称	功能科目	经济科目	备注
周至县乡村振兴局	周至县猕猴桃产业融合发展中心	周至县猕猴桃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冷库建设项目	2369.080	中	市财函（2023）2112号	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	2130505	50299	资金从周财发（2023）1360号文件下达县乡村振兴局预算调剂安排
			262.000	中	市财函（2024）603号	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	2130505	50299	资金从周财发（2024）352号文件下达县乡村振兴局预算调剂安排
			468.920	省	市财函（2023）2310号	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	2130505	50299	资金从周财发（2023）1406号文件下达县乡村振兴局预算调剂安排
			150.000	市	市财函（2024）579号	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一批）预算的通知	2130505	50299	资金从周财发（2024）351号文件下达县乡村振兴局预算调剂安排
			32.500	中	市财函（2024）603号	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	2130505	50299	资金从周财发（2024）352号文件下达县乡村振兴局预算调剂安排
		合计	3282.500						

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周至县猕猴桃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冷库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张庚伦18092555678
主管部门		周至县乡村振兴局、周至县猕猴桃产业融合发展中心		实施单位	西安都市绿色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3250万元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3250万元	
		其他资金		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建设猕猴桃保鲜冷库5000吨及配套设施,打造猕猴桃仓储物流基地,带动周至猕猴桃产业发展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猕猴桃保鲜冷库及配套		5000吨
		质量指标	新建猕猴桃保鲜冷库(不含土地)		合格
		时效指标	项目建设时间		2024年4月至2024年12月
		成本指标	新建猕猴桃保鲜冷库及配套设施		325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资产股权年收益率		≥5%
			项目村集体年分红		≥162.5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村集体		山区四个镇36个村集体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周至地区猕猴桃产业进一步发展		增加猕猴桃贮藏、销售,带动群众务工就业,增加果农收益。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带动周至地区猕猴桃产业的可持续发展	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村集体满意度		≥98%